

附件1

武威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考评指标（市政府部门）

单位名称：

总分得分： 分

表1 一、二级考评指标及总得分

一级指标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政务新媒体与信息平台建设			监督保障		总得分	
满分	50					15			25			10		100	
得分															
二级指标	决策信息	执行信息	管理信息	服务信息	结果信息	申请渠道	申请指导	申请办理	政务新媒体	网站建设	办事大厅服务质量	制度建设	工作考核		
满分	10	10	10	10	10	5	5	5	13	7	5	5	5		
得分															

表2 三级考评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标准及及计算要求	得分
主动公开50分	决策信息公开（10分）	1. 政策文件、法规规章、管理办法等决策规范性文件（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未公开不给分，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2. 政策解读（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未公开不给分，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3. 规划计划（1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未公开不给分，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4. 本部门工作文件（1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未公开不给分，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5. 会议公开（1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未公开不给分，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6. 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1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未公开不给分，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7. 重大决策事项目录（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未公开不给分，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的按0.5为单位的酌情扣分，无重大决策事项目录或者清单的最高得1.5分，有重大决策事项目录或者清单者最高可得2分。	

	执行信息公开 (10分)	8. 本单位预算、决算信息(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按0.5为单位酌情扣分, 其中, 无2020年预算扣0.5分, 其中无2020年决算信息不扣分。	
		9. 重大工程及事项清单、公告等(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的按0.5为单位酌情扣分, 无重大工程及事项清单的最高得1.5分, 大工程及事项清单的最高可得2分	
		10. 招标、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标准及实施情况(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按0.5为单位酌情扣分。	
		11. 扶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与救助、促进就业等(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12. 行政审批事项(2)	对照部门官网与甘肃政务网信息网公布的情况,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管理信息公开 (10分)	13. 组织结构(1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14. 人事任免(1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15. 检查、督查、督办、巡视、行政执法、奖惩等信息(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16. 公示信息(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17. 权责信息清单(2)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18. 应急管理(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无专栏或集中进行权责披露的扣0.5分。	
	服务信息公开 (10分)	19. 服务事项清单、服务工作通知及安排(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20. 服务规范与标准(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21. 便民、惠民政策及实施情况(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22. 服务主体、平台、渠道、方式等信息(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23. 收费项目清单、依据、标准(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结果信息公开 (10分)	24. 建议提案办理(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无专栏或集中进行提案办理信息披露的扣0.5分。	
		25. 为民办实事项目效果(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无专栏或集中进行为民办实事项目结果披露的扣0.5分。	
		26. 统计数据(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无专栏或集中进行统计数据披露的扣0.5分。	
		27. 行业(事业)发展报告(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的参考年度总结报告中相关陈述酌情打分, 根据部门特点, 没有专门的行业(事业)报告文件披露的应首先扣0.5。	
		28. 其他本部门工作效果总结(2分)	按对应分值赋分, 未公开不给分, 不完整、信息量少、更新不及时酌情扣分。	
依申请信息公开 15分	申请渠道 (5分)	29. 当面申请(1分)	依据被考评对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到被考评对象政务大厅或其他受理机构模拟提交当面申请。 考评重点: 查验接受模拟申请机构是否依法依规按照程序办理申请公开事项; 考评服务人员服务态度。 赋分说明: _____	
		30. 信函、电报、传真申请(2分)	依据被考评对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以信函(信封左上角注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电报、传真等方式提交申请。 考评重点: 查验接受模拟申请机构是否依法依规按照程序办理申请公开事项(1分); 是否在接到申请函报和传真件后, 是否在规定的20日期限内办理或给予说明答复(1分)。 赋分说明: _____	
		31. 互联网申请(2分)	登录被考评对象网站, 通过互联网递交申请。 考评重点: 查验被考评对象网站网页所留信息窗口是否为活动窗口, 能否办理相关业务(2分)。 赋分说明: _____	
	申请指导 (5分)	32. 口头申请指导(0.5分)	模拟书写有困难人员向依法申请办理机构提出申请。 考评重点: 受理机构是否能代为填写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并告知办理程序。不能办理的, 是否能说明原因。 赋分说明: _____	
		33. 电话申请指导(2分)	在工作时间拨打被考评对象公布的信息公开申请指南电话。在一个工作日内拨打, 如拨打一次未接通, 再追拨两次; 项目组成员拨通电话后, 询问一项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信息如何提起公开申请, 考察其能否正确回复该事项已公开并告知获取该信息的方式和途径。电话能接通的, 得1分; 能正确回复的, 得2分。 赋分说明: _____	

		34. 答复办理的规范性 (2.5分)	<p>向被考评对象递交信息公开申请, 查验:</p> <p>(1) 所申请公开信息已经主动公开的, 是否会告知申请人获取该政府信息的方式、途径(0.5)。</p> <p>(2) 所申请公开信息可以公开的, 是否向申请人提供信息, 或者告知获取信息的方式、途径和时间(0.5)。</p> <p>(3) 对于不予公开或没有申请公开信息事项的, 是否告知申请人不予公开并说明理由(0.5)。</p> <p>(4) 所申请公开信息属于工商、不动产登记资料等信息,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信息的获取有特别规定的, 是否告知申请人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0.5)。</p> <p>(5) 是否收取相关费用(0.5)。</p> <p>能依规依程序办理的, 得分; 不办理或无法取得联系的, 不得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申请办理 (5分)	35. 重要部署执行 (含行政执法) 信息依申请公开 (3分)	<p>根据部门特点, 通过非正常的申请渠道递交信息公开申请, 即向被考评对象通过正常渠道递交重要部署执行 (含行政执法) 信息公开申请书, 考察被考评对象能否作出规范处理。</p> <p>能依法规范处理的, 得3分; 不能规范处理的, 不得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36. 整改落实信息依申请公开 (2分)	<p>项目组成员递交信息公开申请, 内容为“因个人研究需要, 请公开贵单位关于环保督察、专项巡视和督查、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公开状况。依法规范处理的, 得2分; 不予答复或处理不当的, 不得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政务新媒体与信息平台建设 25分	政务新媒体 (13分)	37. 新媒体平台建设 (6分)	<p>查验:</p> <p>(1) 是否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1.5分)。</p> <p>(2) 是否依托甘肃政务服务网、12345政务服务热线等平台, 建成上下覆盖、部门联动、标准统一的政务服务体系(1.5分)。</p> <p>(3) 是否已开通“学习强国”、“新甘肃”等新媒体APP平台(1分)。</p> <p>(4) 是否运用微博微信平台发布服务信息(1分)。</p> <p>(5) 是否在档案馆、公共图书馆、政务服务场所设置政府信息查阅设备, 提供获取政府信息便利(1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38. 新媒体管理 (4分)	<p>查验:</p> <p>(1) 是否建立健全政务新媒体相关工作制度(2分)。</p> <p>(2) 是否已做好政务新媒体开设整合、内容保障、安全防护、监督管理等工作(2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39. 新媒体运用 (3分)	<p>查验是否已加强与本地区融媒体中心沟通协调, 提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p> <p>若能顺畅开展本项工作的, 得3分; 若只有渠道未办理相关业务的, 最多得2分; 没有此类工作的, 不得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40. 网站平台管理 (3分)	<p>登陆被考评对象网站查看</p> <p>(1) 网站信息发布及审核机关是否正确(0.5分)。</p> <p>(2) 是否按照《政府网站发展指引》要求,是否加强门户网站规范整合并做好机构改革后政府网站新建、整合、改版、迁移等工作(0.5分)。</p> <p>(3) 是否已清理注销不合规的域名、网站(0.5分)。</p> <p>(4) 是否鼓励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提升政府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0.5分)。</p> <p>(5) 是否推进市级政府门户网站于2019年底前完成IPv6(互联网协议第6版)改造工作(0.5分)。</p> <p>(6) 信息公开平台是否具备检索、查阅、下载等功能(0.5分)。</p> <p>上述事项完整的,得3分;缺一项扣0.5分。</p> <p>赋分说明:_____</p>	
	网站平台建设 (7分)	41. 政府公报创新发展(2分)	<p>查验:</p> <p>(1) 通过被考评对象网站检索历年政府公报数据库和历史公报入库管理,查验是否做好政府公报电子版的编辑、校对和上网工作,严格审核校对上网内容:是否把政府公报数据全部入库管理,并向社会有序开放(1分)。</p> <p>(2) 问询有关部门,是否建立健全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向政府公报编辑部报送制度;市州政府公报编辑部是否能协调做好规范性文件刊登前的备案审查、报送工作;是否将规范性文件全部在本级政府公报上公开(0.5分)。</p> <p>(3) 查验是否丰富年报形式,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图解、动漫、视频等形式,增强报告可读性。是否贯彻落实本要点的主要情况,并纳入本地本部门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且向社会公开(0.5分)。</p> <p>赋分说明:_____</p>	
		42. 网站更新与浏览(2分)	<p>查验:</p> <p>(1) 被考评对象是否结合机构改革后的职责调整变化情况,及时更新并公开进驻办事大厅的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等(1分)。</p> <p>(2) 网页信息更新是否按照规定及时更新(0.5分)。</p> <p>(3) 网站浏览量(0.5分)。</p> <p>赋分说明:_____</p>	
	办事大厅服务质量 (5分)	43. 标准化服务 (3分)	<p>通过向被考评对象有关部门征询或实地模拟办理相关业务查验:</p> <p>(1) 制定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和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1分)。</p> <p>(2) 是否编制全省标准统一的行政权力事项目录清单,推动各市州各部门编制公共服务事项清单(1分)。</p> <p>(3) 是否实现同一事项名称、编码、依据、类型等基本要素与国家要求相统一(0.5分)。</p> <p>(4) 是否整合各类政务热线,推动政务热线与政府网站互动交流系统互联互通、共享共用政策业务咨询问答知识库,原则上实现“一号对外”(0.5分)。</p> <p>赋分说明:_____</p>	

		44. 线上线下便捷化服务 (2分)	<p>查验:</p> <p>(1) 是否完善各级综合性政务大厅“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集中服务模式 (1分)。</p> <p>(2) 是否大力推进“网上办事” (0.5分)。</p> <p>(3) 是否依托甘肃政务服务网、12345政务服务热线等平台, 形成上下覆盖、部门联动、标准统一的便捷化服务平台 (0.5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监督保障 10分	制度体系 (5分)	45. 监督管理 (3分)	<p>考察了解被考评对象:</p> <p>(1) 是否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1分)。</p> <p>(2) 是否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 (0.5分)。</p> <p>(3) 是否更新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0.5分)。</p> <p>(4) 是否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 (0.5分)。</p> <p>(5) 是否不断增加和更新主动公开的内容 (0.5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46. 贯彻落实新条例 (2分)	<p>考察了解被考评对象:</p> <p>(1) 是否抓好政府信息公开新条例的贯彻落实 (0.5分)。</p> <p>(2) 是否对于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制度做了修订 (1分)。</p> <p>(3) 是否理顺和完善领导体制、工作机制 (0.5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工作考核 (5分)	47.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发布 (2分)	<p>考察了解被考评对象:</p> <p>(1)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面向社会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分)。</p> <p>(2)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向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提交本行政机关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 (1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48. 机构设置人员培训 (3分)	<p>通过申请信息公开、电话咨询、文件查阅等方式了解查验:</p> <p>(1) 被考评对象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情况 (1分)。</p> <p>(2) 是否严格落实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且分值权重不低于4%的要求 (1分)。</p> <p>(3) 信息工作人员定期培训情况 (1分)。</p> <p>赋分说明: _____</p>	
合计分				

填报人:

填报日期:

审核人:

审核日: